



第三〇三〇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2年1月14日星期二,下午3点3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戴维·汉内爵士

成员国: 奥地利

比利时

佛得角

中国

厄瓜多尔

法国

匈牙利

印度

日本

摩洛哥

俄罗斯联邦

美利坚合众国

委内瑞拉

津巴布韦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霍恩菲尔纳先生

诺特达姆先生

热苏斯先生

金永健先生

波索·塞拉诺先生

霍谢卢·德拉萨比利尔先生

埃尔多斯先生

加拉汗先生

波多野先生

斯努西先生

洛津斯基先生

沃森先生

阿里亚先生

赞南加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 2-750室)。

下午4点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美洲：谋求和平的努力

秘书长的报告(S/23402和Add.1)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萨尔瓦多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关于安理会议程上这个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的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邀请这位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的邀请，卡斯塔涅达·科尔内霍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的磋商中达成的谅解举行这次会议的。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下列文件：S/23402和Add.1，其中载有秘书长的报告；S/23360，其中载有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

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摆着文件S/23411，其中载有在安理会磋商过程中拟订的决议草案文本。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已准备好对其面前的这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如果没有人反对，我现在将决议草案(S/23411)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奥地利、比利时、佛得角、中国、厄瓜多尔、法国、匈牙利、印度、日本、摩洛哥、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津巴布韦。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15票赞成。决议草案因此一致通过，成为第729(1992)号

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4点零5分散会。